

# 山东体育学院

鲁体院学字〔2021〕7号

## 关于做好2021届非师范类省级、校级 优秀毕业生评选的通知

各学院：

为进一步做好我校毕业生就业工作，充分发挥优秀毕业生典型示范引领作用，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《关于做好全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非师范类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就我校2021届非师范类省级、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评选范围及人数

(一) 评选范围：我校按照国家计划招收的非师范类应届毕业研究生、本科生。

(二) 评选比例：省级优秀毕业生不超过毕业生总数的5%，校级优秀毕业生不超过毕业生总数的10%。

### 二、评选条件

(一) 爱国。热爱祖国，拥护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遵守宪法和法律、法规，牢记并践行党和国家对新时代大学生的期望和教导；

(二) 励志。志向高远，自愿到乡镇基层、中西部地区和艰苦边远地区工作的优先推荐；

(三) 求真。热爱所学专业，恪守学术道德，学习勤奋，态度端正；

(四) 力行。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社会实践、志愿服务、勤工助学、文体体育、科技文化创新、就业创业实践等活动，具有较强的创新精神和实践能力；

(五) 勤学。学习认真刻苦，理论基础扎实，成绩优异，无考试不及格现象；

(六) 修德。遵守学校章程和规章制度，遵守学生行为规范，尊敬师长，团结同学，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和行为习惯，在校期间未受过纪律处分；

(七) 明辨。明辨是非，有清晰的职业生涯规划方向；

(八) 笃实。在各类职业生涯规划大赛、创业大赛等比赛决赛中表现优秀的学生；在校期间获得校级（含校级）以上“三好学生”“优秀学生干部”“优秀共青团员”“优秀团干部”等称号，获得校一、二等奖学金或其他相当奖项的；有突出的获奖成果或优秀论文的，在重大活动中为学校争得荣誉的，以上称号或荣誉至少取得一项。省特困家庭高校毕业生同等条件下可优先推荐。

### 三、评选办法及审批程序

学校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指导下,组织开展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, 评选名单向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报备

(一) 根据优秀毕业生的评选条件, 在综合测评和民主评议的基础上, 按照公开、公正的原则, 确保优秀毕业生的评选质量, 在规定的比例范围内认真组织评选。

(二) 为确保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的公正合理, 各学院要将初选名单进行公示, 广泛听取意见, 接受监督。对不按规定程序评选、弄虚作假的, 取消评选名额, 并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。

(三) 按照上级要求, 结合学校 2021 届实际毕业人数(数据来源于教务处学信网), 2021 届非师范类省级、校级优秀毕业生名额分配如下:

部门	毕业生总人数	省级名额(5%)	院级名额(10%)
体育社会科学学院	398	20	40
国家两院	155	8	16
武术学院	79	4	8
体育艺术学院	201	10	20
体育传媒与信息技术学院	199	10	20
竞技体育与体育教育学院	468	23	46
运动与健康学院	146	7	14
总计	1646	82	164

#### (四) 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流程及时间节点：

从 2021 届毕业生开始，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实行“全网通办”的方式进行，要统一通过网站：山东高校毕业生就业信息网（以下简称“信息网” <http://www.sdgbys.cn>）进行评选。

1. 根据要求省级优秀毕业生推荐初选人员名单确定后，各学院于 4 月 26 日 16 点前报就业指导中心纸质版《初选人员名单》【附件 1】（一式两份）和电子版（Excel 格式）、《学生历年学习成绩表》纸质版一份，逾期上报将不能入备选库。

2. 学校对初选人员采集入库后，4 月 28 日起各学院要认真组织初选的优秀毕业生登录“信息网”在线填写《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报备表》填写个人信息和简要事迹 300 字，学生务必于 4 月 28 日填写完成后，各学院按照分配的用户名【附件 2】登陆查看、审核通过学生名单，若有填报错误请抓紧修改，填写工作于 4 月 29 日 16 点前完成，逾期将取消报送资格。具体填写、审核、办理方法见《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网上办理说明》【附件 3】。

3. 5 月 6 日后学校将省级优秀毕业生名单报人社厅，人社厅审核、公示无异议后签印电子印章，网上系统生成《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证书》（电子版，样式见附件 7）、“优秀毕业生评审表”【附件 4】，各学院再次登陆“信息网”下载打印（必须彩打）系统中签印电子印章的“评审表”（一式两份），并加盖学院、校印章后装入毕业生档案。

#### (五) 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流程及时间节点：

1. 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按照往年流程进行。初选人员确定后，各学院要认真组织填写校级优秀毕业生评审表(一式两份) 【附件5】、初选人员推荐名单纸质版【附件6】(一式两份)和电子版(Excel格式)。表格填完后，由所在部门认真填写推荐意见，并加盖部门公章，送交学生处就业指导中心，校级优秀毕业生不需要提供《学生历年学习成绩表》。

2. 校级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请于5月10日前完成，逾期将取消报送资格。

3. 校级优秀毕业生评审表预计7月份发至各学院，由各学院装入毕业生档案。

#### 四、奖励

经公示合格、审核批准的省级优秀毕业生，授予“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2021届优秀毕业生”称号，颁发由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制的优秀毕业生证书。校级优秀毕业生，授予“校级优秀毕业生”称号，并颁发《山东体育学院优秀毕业生证书》。以上评审材料二级学院务必在毕业生离校前归入其人事档案。

根据省厅要求，各级将对省级优秀毕业生重点推荐。在企事业单位录用人员招考中可适当给以政策倾斜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。对毕业离校前考试成绩不及格、结业、违反校规校纪、触犯国家法律的省级或校级优秀毕业生，学校将取消其“优秀毕业生”称号，并收回优秀毕业生证书。

联系人：肖囡

联系电话：0531-89655028

电子邮箱：273718643@qq.com

- 附件 1. 2021 年省级优秀毕业生（初选）人员名单
- 附件 2. 2021 年各学院“就业信息网”登陆用户名及密码
- 附件 3. 省级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网上办理说明
- 附件 4. 省级优秀毕业生评审表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表）
- 附件 5. 校级优秀毕业生评审表（山东体育学院制表）
- 附件 6. 2021 年校级优秀毕业生（初选）人员名单
- 附件 7. 山东省普通高等学校优秀毕业生证书电子版

学生处

2021 年 4 月 21 日

附件 2

2021 年各学院“就业信息网”登陆  
用户名及密码

就业信息网网址：<http://www.sdgbys.cn/>

部门	用户名	密码
竞技体育与体育教育学院	2021jtxy	2021jtxy
体育社会科学学院	2021skxy	2021skxy
武术学院	2021wsxy	2021wsxy
体育艺术学院	2021tyxy	2021tyxy
体育传媒与信息技术学院	2021cmxy	2021cmxy
运动与健康学院	2021jkxy	2021jkxy
国家两院	2021gjly	2021gjly